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AT WATER**  
**GREAT WATER HOLDINGS LIMITED**

**建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6)

**股權高度集中**

本公告乃應聯交所之要求就本公司之股權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高度集中於極少數股東一事而發出。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就建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權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高度集中於本公司極少數股東(「股東」)一事而發出。

**股權高度集中**

本公司注意到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發出一份公告(「證監會公告」)。

誠如證監會公告所披露，證監會最近曾就本公司之股權分佈進行查訊。證監會之查訊結果顯示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十九名股東合共持有67,07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之約22.36%。有關股權連同由本公司四名主要股東持有之225,00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之約75%)，相當於已發行股份之約97.36%。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只有7,93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之約2.64%)由其他股東持有。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之股權架構如下：

	所持 股份數目 (股)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百分比 (%)
Oceanic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 (「 <b>Oceanic Expert</b> 」) (附註1)	91,350,000	30.45
Waterman Global Limited (「 <b>Waterman Global</b> 」) (附註2)	67,117,500	22.37
佳時創投有限公司 (「 <b>佳時</b> 」) (附註3)	44,032,500	14.68
Woody Industrial Limited (「 <b>Woody Industrial</b> 」) (附註4)	22,500,000	7.50
十九名股東	67,070,000	22.36
其他股東	<u>7,930,000</u>	<u>2.64</u>
總計	<u><u>300,000,000</u></u>	<u><u>100.00</u></u>

附註1：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謝楊先生實益擁有美濤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而美濤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Oceanic Expert。

附註2：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龔嵐嵐女士實益擁有The Thinker Global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而The Thinker Global Limited全資擁有Waterman Global。

附註3：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宋曉星先生實益擁有崇民創投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而崇民創投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佳時。

附註4：楊振國先生實益擁有Acute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而Acute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全資擁有Woody Industrial。

上述資料摘錄自證監會公告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並無獨立核實有關資料(根據本公司呈交的權益披露載於上表的有關Oceanic Expert、Waterman Global、佳時及Woody Industrial各自所持有本公司之股權資料除外)。因此，除前述Oceanic Expert、Waterman Global、佳時及Woody Industrial各自所持股權外，董事不宜評論有關資料的準確性。進一步詳情，亦請參閱證監會公告。

## 公眾持股量

基於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董事確認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及本公告日期，公眾持有已發行股份不少於25%，因此本公司已維持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充足公眾持股量。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建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楊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包括謝楊先生及何炫曦先生；非執行董事包括龔嵐嵐女士及宋曉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白爽女士、哈成勇先生及謝志偉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公告負全責，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當日起至少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greatwater.com.cn](http://www.greatwater.com.cn)。